

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统一入学考试 《法律综合》考试大纲（2025年版）

I. 考查目标

《法律综合》包括法理学和刑法学两部分。要求考生具有准确把握法理学和刑法学基本原理、基本法律规范和基本制度的专业素质，具备分析、判断、解决法理学和刑法实践问题的基本能力。

法理学具体包括：

- 一、准确识记法理学的基础知识。
- 二、正确理解法理学的基本概念和基本理论。
- 三、能够灵活运用法理学的基本理论说明、分析、判断有关实践问题。

刑法学具体包括：

- 一、了解刑法的定义、刑法的基本原则、刑法效力范围、刑法解释、犯罪的概念和特征。
- 二、正确理解和运用犯罪构成理论。
- 三、正确理解和运用正当行为、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共同犯罪、罪数等理论。
- 四、正确理解和运用刑罚基础理论、刑种制度、刑罚裁量制度、刑罚执行制度和刑罚消灭制度。
- 五、掌握常见犯罪的犯罪构成特征与司法认定。

II. 考试形式与试卷结构

一、试卷满分及考试时间

本试卷满分 150 分，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

二、答题方式

答题方式为闭卷、笔试。

三、试卷内容结构

法理学 75分

刑法学 75分

四、试卷题型结构

（一）第一部分：法理学

1. 名词解释题5小题，每小题3分，共15分
2. 简答题4小题，每小题5分，共20分
3. 论述题1小题，共20分
4. 材料题1小题，共20分

（二）第二部分：刑法学

1. 名词解释题5小题，每小题3分，共15分
2. 简答题4小题，每小题5分，共20分
3. 论述题2小题，每小题15分，共30分
4. 案例分析题1小题，共10分

III. 考查内容

第一部分 法理学

一、法的概念与本质

（一）法的本质

1. 法的阶级本质
2. 法的本质由特定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决定

(二) 法的基本特征

1. 法是调整社会关系的行为规范
2. 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的行为规范
3. 法是规定权利和义务的社会规范
4. 法是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社会规范

(三) 法的要素

1. 法的要素的特征
2. 法律概念
3. 法律规则
4. 法律原则

二、法的产生、发展与历史类型

(一) 法的起源

1. 原始社会的行为规范
2. 法产生的历史必然性
3. 法产生的一般过程和基本规律

(二) 法系

1. 法系的概念
2. 大陆法系
3. 英美法系
4. 中华法系

三、法律渊源、分类和效力

(一) 法的渊源

1. 法的渊源的语义
2. 法的渊源的种类
3. 当代中国法的渊源

(二) 法的分类

1. 国内法与国际法
2. 成文法与不成文法
3. 实体法与程序法
4. 根本法与普通法
5. 一般法与特别法
6. 公法与私法

(三) 法的效力

1. 法的效力的概念
2. 法的效力的范围
3. 法的效力的冲突及其解决方式

四、法律关系

(一) 法律关系的概念和分类

1. 法律关系的概念
2. 法律关系的种类

(二) 法律关系的主体和客体

1. 法律关系的主体
2. 法律关系的客体

(三) 法律关系的内容

1. 法律关系内容的概念
2. 权利和义务的概念

3. 权利和义务的关系

(四) 法律关系的形成、变更与消灭

1. 法律关系形成、变更与消灭的含义

2. 法律事实

五、法律行为

(一) 法律行为的概念

1. 法律行为的界定

2. 法律行为的特征

3. 法律行为的分类

(二) 法律行为的结构

1. 法律行为的主体

2. 法律行为的内在方面

3. 法律行为的外在方面

六、法律责任

(一) 法律责任的概念

1. 法律责任的含义

2. 法律责任的构成要件

3. 法律责任的分类

(二) 法律责任的认定与归结

1. 法律责任的认定与归结的概念

2. 法律责任的认定与归结的原则

(三) 法律责任的承担

1. 法律责任的承担方式

2. 法律责任的实现形式

3. 法律责任的减轻与免除

七、中国社会主义立法和法律体系

（一）中国社会主义立法的指导原则

1. 党领导立法
2. 科学立法
3. 民主立法
4. 依法立法

（二）中国的立法体制

1. 统一而又分层次的立法体制
2. 立法权限的划分

（三）中国的立法程序

1. 法律案提出
2. 法律案审议
3. 法律案表决
4. 法律公布

（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1. 法律体系的概念
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
3. 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八、中国社会主义法律实施

（一）法律实施的意义

1.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
2. 法律实施是实现立法宗旨和目的的必然要求和具体体现

（二）法律执行

1. 法律执行的概念
2. 法律执行的基本原则
3. 行政执法与行政责任

(三) 法律适用

1. 法律适用的概念
2. 法律适用的主要特点
3. 法律适用的基本原则
4. 司法权与司法责任

(四) 法律遵守

1. 法律遵守的概念
2. 法律遵守的理由和意义
3. 法律遵守的范围和条件

(五) 法律实施的正当程序

1. 法律程序概述
2. 正当法律程序
3. 程序正义

(六) 法律实施的监督

1. 法律实施监督的原理
2. 法律实施监督的原则
3. 法律实施监督的性质和功能

九、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

(一) 法治的一般原理

1. 法治与人治
2. 法治与法制

3. 法治与德治

4. 法治与治理

（二）全面依法治国的政治方向

1. 坚持党的领导

2.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3. 坚持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

4.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5.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必须遵循的重要原则

（三）全面依法治国的工作布局与重要任务

1.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2. 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

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3. 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

（四）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保障

1. 全面依法治国的组织保障

2. 全面依法治国的人才队伍保障

3. 发挥“关键少数”的保障作用

4. 全面依法治国的科技支撑

（五）建设法治中国

1. 法治中国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伟大目标

2. 法治中国与国家治理现代化

3. 法治中国建设的伟大征程

第二部分 刑法学

一、刑法概述

- (一) 刑法的概念
- (二) 刑法的体系和解释

二、刑法的基本原则

- (一) 罪刑法定原则
- (二) 适用刑法人人平等原则
- (三) 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三、刑法的效力

- (一) 刑法的空间效力
- (二) 刑法的时间效力

四、犯罪概念与犯罪构成

- (一) 犯罪的概念和基本特征
- (二) 犯罪构成的概念
- (三) 犯罪构成的要件
- (四) 犯罪构成的分类

五、犯罪客体

- (一) 犯罪客体的概念与特征
- (二) 犯罪客体的分类

六、犯罪客观方面

- (一) 危害行为
- (二) 危害结果
- (三) 刑法上的因果关系

七、犯罪主体

- (一) 犯罪主体概述
- (二) 刑事责任能力
- (三) 影响刑事责任能力的因素
- (四) 犯罪主体的特殊身份
- (五) 单位犯罪

八、犯罪主观方面

- (一) 犯罪故意
- (二) 犯罪过失
- (三) 无罪过事件
- (四) 刑法上的认识错误

九、正当行为

- (一) 正当防卫
- (二) 紧急避险

十、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

- (一) 犯罪既遂
- (二) 犯罪预备
- (三) 犯罪未遂
- (四) 犯罪中止

十一、共同犯罪

- (一) 共同犯罪的概念与成立条件
- (二) 共同犯罪的形式
- (三) 共同犯罪人的种类及其刑事责任

十二、罪数

- (一) 罪数概述

(二) 一罪的类型

十三、刑罚及其种类

(一) 刑罚的概念与特征

(二) 刑罚的目的与功能

(三) 刑罚的体系与种类

十四、刑罚制度

(一) 刑罚裁量制度

1. 累犯

2. 自首、坦白和立功

3. 数罪并罚

4. 缓刑

(二) 刑罚执行制度

1. 减刑

2. 假释

(三) 刑罚消灭制度

1. 追诉时效

2. 赦免

十五、刑法各论概述

(一) 刑法分则的体系

(二) 刑法分则条文的构成

十六、危害国家安全罪

(一) 危害国家安全罪概述

(二) 危害国家安全罪中的主要犯罪

十七、危害公共安全罪

(一) 危害公共安全罪概述

(二) 危害公共安全罪中的主要犯罪

十八、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一)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概述

(二)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中的主要犯罪

十九、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一)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概述

(二)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中的主要犯罪

二十、侵犯财产罪

(一) 侵犯财产罪概述

(二) 侵犯财产罪中的主要犯罪

二十一、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一)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概述

(二)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中的主要犯罪

二十二、贪污贿赂罪

(一) 贪污贿赂罪概述

(二) 贪污贿赂罪中的主要犯罪

二十三、渎职罪

(一) 渎职罪概述

(二) 渎职罪中的主要犯罪

IV.参考试题

第一部分 法理学 (75 分)

一、名词解释题 (共 5 小题, 每小题 3 分, 共 15 分)

1. 法律关系

2. 法律实施
3. 法律概念
4. 不成文法
5. 法律程序

二、简答题（共 4 小题，每小题 5 分，共 20 分）

1. 简述法的基本特征。
2. 简述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包含的内容。
3. 简述正当法律程序的基本要求。
4. 简述法律责任的构成要件。

三、论述题（共 1 小题，共 20 分）

试述党领导立法原则的基本要求。

四、材料题（共 1 小题，共 20 分）

习近平总书记 2018 年 8 月 24 日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指出：全面依法治国必须正确处理政治和法治、改革与法治、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的关系。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魂，是我们的法治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法治最大的区别。离开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就建不起来。

根据以上材料分析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之间的关系。

第二部分 刑法学（75 分）

一、名词解释题（共 5 小题，每小题 3 分，共 15 分）

1. 刑法
2. 犯罪故意
3. 刑法的溯及力

4. 交通肇事罪

5. 刑讯逼供罪

二、简答题（共4小题，每小题5分，共20分）

1. 简述犯罪的基本特征。
2. 简述我国刑法关于属地管辖的规定。
3. 简述背叛国家罪的犯罪客观方面表现。
4. 简述绑架罪的犯罪构成特征。

三、论述题（共2小题，每小题15分，共30分）

1. 论述不作为犯的作为义务来源。
2. 论述抢劫罪与抢夺罪的区别。

四、案例分析题（共1小题，共10分）

案情：甲因家庭矛盾对叔叔丙产生仇怨。为此甲让朋友乙帮忙杀死丙，并允诺事成后给乙10万元酬劳。甲乙二人多次预谋杀人计划，甲还带乙到丙家窥伺作案地点并辨认丙。某日甲与乙电话联系，称当日下手机会最好，让乙以找丙买三轮车为由进入丙家，将丙杀死。乙按甲授意到丙家，准备趁闲谈之时伺机作案，后因不忍下手而离去。

请问：（1）甲、乙二人是否构成共同犯罪？请说明分析理由。

（2）应当如何认定甲、乙二人的故意犯罪停止形态？请说明分析理由。

V. 参考答案

第一部分 法理学（75分）

一、名词解释题（共5小题，每小题3分，共15分）

1. 法律关系

参考答案要点：法律关系是根据法律规范产生、以主体之间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的形式表现出来的特殊的社会关系。

2. 法律实施

参考答案要点：也称法的实施，是指法律规范的要求通过法律执行、法律适用、法律遵守等形式或途径在社会生活中得以实现的活动。

3. 法律概念

参考答案要点：法律概念是对各种法律事实进行概括，抽象出它们的共同特征而形成的权威性范畴。

4. 不成文法

参考答案要点：不成文法泛指由法定的国家机关认可的，具有法律效力，一般不具有文字形式或虽有文字表达但不具有系统性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如习惯法、判例法等。

5. 法律程序

参考答案要点：法律程序是指特定主体为完成某一具有法律意义的行为所应遵守的法律过程和方法以及它们之间的关系。

二、简答题（共4小题，每小题5分，共20分）

1. 简述法的基本特征。

参考答案要点：

- （1）法是调整社会关系的行为规范。
- （2）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的行为规范。
- （3）法是规定权利和义务的社会规范。
- （4）法是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社会规范。

2. 简述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包含的内容。

参考答案要点：

- （1）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
- （2）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

(3) 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

(4) 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

(5) 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

3. 简述正当法律程序的基本要求。

参考答案要点：

(1) 法律程序应当是中立的。

(2) 法律程序应当是分化的。

(3) 法律程序应当是竞争性的。

(4) 法律程序应当是真实而有效的。

(5) 法律程序应当是公开而透明的。

4. 简述法律责任的构成要件。

参考答案要点：

(1) 责任主体。

(2) 违法或违约行为。

(3) 主观过错。

(4) 损害结果。

(5) 因果关系。

三、论述题（共1小题，共20分）

论述党领导立法原则的基本要求。

参考答案要点：

(1) 加强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完善党对立法工作中重大问题决策的程序。

凡立法涉及重大体制和重大政策调整的，必须报党中央讨论决定。

(2) 做好党领导立法工作，要坚持主要实行政治领导的原则。党通过确定立法工作方针、批准立法规划、提出立法工作建议、明确立法工作的重大问题、

加强立法队伍建设等，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

(3) 要坚持民主决策集体领导，善于统筹协调不同主张和利益关系，遵循党内重大决策程序规定，集体研究决定立法中的重大问题。

(4) 党领导立法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要善于把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变为国家意志。要充分发挥立法机关作用，要符合依法执政的要求，正确处理加强党的领导和支持保证立法机关充分行使立法权的关系。

(5) 要坚持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党领导立法工作必须在宪法法律范围内进行，不得随意干预甚至替代立法活动。

四、材料题（共1小题，共20分）

略

第二部分 刑法学（75分）

一、名词解释题（共5小题，每小题3分，共15分）

1. 刑法：指国家规定犯罪、刑事责任与刑罚的法律，是国家的基本法律之一。

2. 犯罪故意：指行为人明知自己的行为会造成危害社会的结果，并且希望或者放任这种结果发生的心理态度。

3. 刑法的溯及力：指刑法生效以后，对于其生效以前未经审判或者判决尚未确定的行为是否适用的效力。如果适用，就有溯及力；如果不适用，就没有溯及力。

4. 交通肇事罪：指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交通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行为。

5. 刑讯逼供罪：指司法工作人员对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使用肉刑或者变相肉刑，逼取口供的行为。

二、简答题（共4小题，每小题5分，共20分）

1. 犯罪的基本特征包括：(1) 严重的社会危害性；

(2) 刑事违法性；

(3) 应受刑罚惩罚性。

2. 我国刑法关于属地管辖的规定主要有：(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犯罪的，除法律有特别规定的以外，都适用本法；

(2)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或者航空器内犯罪的，也适用本法；

(3) 犯罪的行为或者结果有一项发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的，就认为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犯罪。

3. 背叛国家罪的犯罪客观方面表现为：(1) 勾结外国或者与境外机构、组织、个人相勾结；

(2) 勾结行为必须具有危害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的性质。

4. 绑架罪的犯罪构成特征包括：(1) 犯罪客体属于复杂客体，既侵犯了被绑架人的人身自由，同时也侵犯了其他人的财产权或其他相关权益；

(2) 犯罪客观方面的表现为实施绑架行为与勒索行为；

(3) 犯罪主体是一般主体；

(4) 犯罪主观方面是故意，且具有勒索的目的。

三、论述题（共2小题，每小题15分，共30分）

1. 参考答案要点：

不作为犯的作为义务来源包括四种：

(1) 法律明文规定的义务；

(2) 职务或者业务上的要求；

(3) 先行行为引起的义务；

(4) 法律行为引起的义务。

2. 参考答案要点：

抢劫罪与抢夺罪的区别是：（1）侵犯的犯罪客体不同。抢劫罪侵犯的是复杂客体，即公私财产所有权和他人的人身权利，而抢夺罪侵犯的是简单客体，即公私财产所有权；

（2）犯罪客观方面的表现不同。抢劫罪的实行行为是复合行为，即行为人当场采取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手段，当场强行劫取公私财物的行为。而抢夺罪的暴力实施对象是物而不是人；

（3）犯罪既遂的认定标准不同。抢劫罪的犯罪既遂认定标准为劫取财物或者造成他人轻伤以上后果两者之一的，而抢夺罪的犯罪既遂认定标准为抢夺公私财物达到数额较大或者多次抢夺的。

四、案例分析题（共1小题，共10分）

参考答案要点：（1）甲乙二人构成共同犯罪。共同犯罪指：“二人以上共同故意犯罪”。本案中甲是教唆犯，故意唆使乙实施故意杀人行为。而被教唆人乙也实施了故意杀人的预备行为。因此，甲、乙二人具有共同的犯罪故意和犯罪行为，符合共同犯罪的成立条件。

（2）甲在共同犯罪中实施了教唆行为和犯罪预备阶段的帮助行为。由于乙尚未着手实施甲所教唆的犯罪，甲属于犯罪预备。乙的行为符合犯罪中止的条件，属于犯罪预备阶段的犯罪中止。

VI.参考书目

1. 法律规定：相关法律、立法解释、司法解释。
2. 《法理学》（第二版），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法理学》编写组，高等教育出版社，2020年12月。
3. 《刑法学》（总论、各论）（第二版），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刑法学》编写组，高等教育出版社，2023年9月。